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22-029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潘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4,044,322 股，占公司总股本 41.48%，本次质押后，建潘集团累计质押股票 21,609,282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数的 33.74%，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0%。

● 公司实际控制人温建怀持有公司股份 18,049,784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69%，本次质押后，实际控制人温建怀累计质押股票 8,65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数的 47.92%，占公司总股本的 5.60%。

● 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孝贞持有公司股份 10,761,403 股，占公司总股本 6.97%，本次质押后，实际控制人潘孝贞累计质押股票 3,590,957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数的 33.37%，占公司总股本的 2.33%。

●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92,855,509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0.15%。本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质押后，累计质押股票 33,850,239 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 36.45%，占公司总股本的 21.93%。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部分股票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建潘集团	是	800,000	否	是	2022.4.27	2023.6.9	兴业证券	1.25%	0.52%	补质押，不涉及新融资
温建怀	否	920,000	否	是	2022.5.5	2022.5.30	西藏信托	5.10%	0.60%	
潘孝贞	否	340,000	否	是	2022.5.5	2023.6.15	兴业证券	3.16%	0.22%	
合计		2,060,000						2.22%	1.33%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建潘集团	64,044,322	41.48%	20,809,282	21,609,282	33.74%	14.00%	6,909,282	0	0	0
温建怀	18,049,784	11.69%	7,730,000	8,650,000	47.92%	5.60%	1,860,000	0	4,939	0
潘孝贞	10,761,403	6.97%	3,250,957	3,590,957	33.37%	2.33%	0	0	1,243,292	0
合计	92,855,509	60.15%	31,790,239	33,850,239	36.45%	21.93%	8,769,282	0	1,248,231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股票质押是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积极应对。本次补充质押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会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22-030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5 月 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 190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4,082,89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41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温建怀主持。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现场出席 4 人，董事郭星、独立董事余明阳、崔丽丽通过通讯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67,778	99.9855%	4,000	0.0038%	11,120	0.0107%

2、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67,778	99.9855%	4,000	0.0038%	11,120	0.0107%

3、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67,778	99.9855%	4,000	0.0038%	11,120	0.0107%

4、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67,778	99.9855%	4,000	0.0038%	11,120	0.0107%

5、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67,778	99.9855%	4,000	0.0038%	11,120	0.0107%

6、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78,898	99.9962%	4,000	0.003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泰国巨橱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78,898	99.9962%	4,000	0.003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67,778	99.9855%	4,000	0.0038%	11,120	0.0107%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3,554,920	99.4927%	527,978	0.5073%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78,898	99.9962%	4,000	0.0038%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工程代理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78,898	99.9962%	4,000	0.0038%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3,554,920	99.4927%	527,978	0.5073%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078,898	99.9962%	4,000	0.0038%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92,855,5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8,724,14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499,242	99.8402%	4,000	0.1598%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66,322	99.2986%	4,000	0.7014%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932,9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84,346	99.5497%	4,000	0.4503%	0	0.0000%
7	关于公司与泰国巨橱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84,346	99.5497%	4,000	0.4503%	0	0.0000%
8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73,226	98.2980%	4,000	0.4503%	11,120	1.2517%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360,368	40.5662%	527,978	59.4338%	0	0.0000%
1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84,346	99.5497%	4,000	0.4503%	0	0.0000%
11	关于为公司工程代理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884,346	99.5497%	4,000	0.4503%	0	0.0000%
13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84,346	99.5497%	4,000	0.4503%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浩、黄三元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4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 2-1 号易瑞生物 5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议案》

本次投资通过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借助合伙企业的优势及资源，拓展公司项目投资渠道，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对外投资能力。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1 聘任付辉先生担任副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付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聘任陈智英女士担任副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陈智英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聘任池雅琴女士担任副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池雅琴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聘任副总经理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5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 2-1 号易瑞生物 5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炳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议案》

本次投资通过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借助合伙企业的优势及资源，拓展公司项目投资渠道，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对外投资能力。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6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投资不构成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该事项尚需进行工商登记、基金备案。本次合作各方共同出资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投资周期较长，在运作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而致使产业投资基金总体收益水平存在不确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进行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投资概述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议案》，为更好的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力量及资源优势，进行公司业务相关的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意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深圳市芮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芮海投资")及自然人程章合作投资设立深圳鼎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初始规模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为芮海投资。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 8,900 万元，占比 89%，出资方式为自有资金货币出资。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

1、名称:深圳市芮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3BJT6N

3、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郭哲

6、成立日期:2021 年 11 月 24 日

7、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龙观东路荣群大厦 4 层 421

8、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9、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郭哲	45%	450
2	周守安	35%	350
3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200
合计		100%	1,000

10、实际控制人:郭哲

11、主要投资领域:主要投资于生物医药及大健康等战略新兴产业

12、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73288

(二)有限合伙人

除公司以外的其他有限合伙人程章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身份证号码:33038219********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

(三)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持有芮海投资 20%的股份份额。除此之外，上述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鼎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

2、规模:10,000 万元人民币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芮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出资方式:各合伙人以货币认缴出资

6、合伙人认缴出资额:

合伙人名称	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芮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1%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900	89%
程章	有限合伙人	1,000	10%
合计		10,000	100%

7、出资进度:各合伙人分期缴付认缴出资额。普通合伙人按投资实际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向有限合伙人发出后续缴款通知书。有限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具体缴付时点和每次缴付的金额根据普通合伙人发出的缴付出资通知确定。

8、存续期限:合伙期限为七年，其中投资期五年，退出期两年。根据有限合伙经营需要，经合伙人会议作出有效决议的，有限合伙可以提前清算或延长经营期限。

9、会计处理方法:合伙企业独立建账、独立核算，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保留完整的会计账目、凭证并编制会计报表。

10、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生物医药及大健康等战略新兴产业，所投资领域主要聚焦在与主要合伙人战略布局相关的产业链上下游且具有协同效应的目标企业。

四、合伙企业的管理模式

(一)管理和决策机制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外投资、资金运作相关事宜。投资决策委员会为合伙企业唯一投资决策机构，合伙企业的所有对外投资、合伙企业资产的运作及处置事项需经投资决策委员会三分之二(含)票数审议通过方可做出。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皆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名，且需要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任命产生。委员任职期限应与合伙企业的存续期一致。如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任何成员辞任或者应其委派方要求停止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原委派机构可重新委派一名成员接任，不再需经合伙人大会审议。

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合伙企业事项作出决议后，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办理具体事宜。

(二)管理人及其费用

各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芮海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

就基金管理人对合伙企业事务的执行和管理，合伙企业应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管理费率为每年 2%，按年支付，以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为计算基础。每年度应提取的管理费=计提日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2%。

如合伙企业通过投资其他私募基金产品而间接投向底层标的，可能产生其他私募基金收取的管理费用。

(三)各合伙人的合作地位及权利义务

全体合伙人一致认可，普通合伙人拥有对合伙企业独占及排他的执行权。全体合伙人以签署合伙协议的方式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芮海投资作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为郭哲，负责具体合伙事务的执行。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委派的代表为执行合伙事务所作的全部行为，均对合伙企业具有约束力。

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除协议另有明确约定外，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任何有限合伙人均不得代表合伙企业签署文件，亦不得从事其他对合伙企业形成约束的行为。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企业法》及协议行使有限合伙人权利不应被视为构成有限合伙人参与管理或控制合伙企业的投资业务或其他活动，从而引致有限合伙人被认定为根据法律或其他规定需要对合伙企业之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普通合伙人。

(四)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机制

1、利润分配

本有限合伙取得的现金收入，先向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收益，直至累计达到其实缴出资额为止，然后按照如下分配方式进行分配:

(1)若退出项目的年均投资收益率大于或等于 10%，则可分配现金收入在扣除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后余额的 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80%按照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进行分配;(2)若退出项目的年均投资收益率小于 10%但大于或等于 8%，则有限合伙人有权优先按年均投资收益率 8%的回报分得退出项目的投资收益，剩余收益全部归普通合伙人享有。前述有限合伙人的收益=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 *8%*Y/365，其中 Y 为自该有限合伙人向有限合伙缴付出资额之日起至有限合伙本次分配之日期间的天数，如有限合伙人分期缴付出资的，则分别计算收益;(3)若退出项目的年均投资收益率小于 8%，则可分配现金收入在扣除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后，由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按实缴资比例分配。

2、亏损分担:

合伙企业的亏损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金额承担。有限合伙人以其在合伙企业中认缴的出资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五)退出机制

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

(1)合伙企业协助被投资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出售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退出;(2)合伙企业协助被投资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各区域性产权交易所挂牌后出售其持有的挂牌公司股票或股权退出;(3)合伙企业直接出让被投资企业股权、出资份额、资产或被投资企业研发项目的经济权益实现退出;(4)被投资企业解散、清算后，合伙企业就被投资企业的财产获得分配。

(六)是否有一票否决权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拟投资标的不具有一票否决权。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

本次投资通过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借助合伙企业的优势及资源，拓展公司项目投资渠道，提升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及公司上下游产业布局。

2、本次投资存在风险

基金尚处于筹划设立阶段，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该基金可能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投资标的、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风险;可能存在因决策失误，或者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经济环境、行业环境、政策环境、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无法达到预期投资收益或出现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经营管理状况及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时刻关注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情况，并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以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的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2、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3、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4、除本次及前期已公开披露的协议外，公司不存在与芮海投资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的其他未披露的协议。

5、公司将积极跟进投资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深圳鼎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7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付辉先生、陈智英女士、池雅琴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当日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付辉先生、陈智英女士、池雅琴女士具备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相关规定涉及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付辉先生、陈智英女士、池雅琴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附件:

付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本科学历，测量控制与仪器仪表专业领域高级工程师、医疗器械工程师。曾任职于海规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市普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易瑞生物董事、研发主管;现任易瑞生物董事、副总经理。付辉先生系中国分析测试协会标记免疫分析专业委员会委员，曾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深圳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深圳市宝安区科学技术奖，共发表专业技术论文 10 余篇，取得深圳市 2018-2019 年度"技能菁英"荣誉称号。

截至目前，付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4,866,246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7086%;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陈智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硕士学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者。曾任职于四川隆昌县畜牧局、中国饲料工业发展总公司、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现任陕西梅里众诚动物保健有限公司顾问、易瑞生物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智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池雅琴: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易瑞生物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池雅琴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1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8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为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全景网)举行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兼总经理卢和华先生，独立董事何祚文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煜塑先生，财务总监万凯先生，东兴证券保荐代表人刘鸿斌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17: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2-025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 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6 日 9:15 至 2022 年 5 月 6 日 15:00 之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中关村国防科技园)5 号楼 6 层雷科防务北京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戴斌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32 人，代表股份 96,870,20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2129%。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6 人，代表股份 68,847,22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263%。

(2)网络投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26 人，代表股份 28,022,98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0866%。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视频远程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委派的两位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提案 1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316,50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284%;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7%;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469,28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241%;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133%;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626%。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提案 2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316,50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284%;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7%;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469,28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241%;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133%;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626%。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提案 3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316,50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284%;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7%;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469,28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241%;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133%;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626%。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提案 4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418,10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333%;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570,88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867%;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提案 5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316,50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284%;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7%;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469,28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241%;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133%;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626%。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提案 6 关于确定公司 2022 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400,1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4825%;反对 1,470,00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51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552,97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7543%;反对 1,470,00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24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提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316,50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284%;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7%;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469,28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241%;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133%;弃权 10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626%。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提案 8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6,418,10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333%;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570,88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3867%;反对 452,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1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在本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委派的两位见证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所律师认为，雷科防务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名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2-026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 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资事项概况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激励对象刘明、尤春亭等 18 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离开公司，已不再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的条件，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68,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限制性股票(新增股份)531,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股份)237,000 股，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累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 39,600,000 股的 1.94%，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6%。在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为 1,343,007,796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调整为 1,342,239,796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二、债权人通知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公司各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及材料送达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 5 号楼 6 层 公司证券事务部

2、申报时间:2022 年 5 月 7 日起 45 天内(9:30-11:30;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鲁建峰

4、联系电话:010-68916700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 易购 公告编号:2022-021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了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远程方式举行，活动开始前五个交易日，投资者可以登录"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本次业绩说明会出席的人员有:公司总裁任峻先生、独立董事方先明先生、独立董事柳世平女士、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黄巍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五个交易日登录"互动易"平台，进入"业绩说明会提问预征集"界面(http://irm.cninfo.com.cn/interview/collect/questionCollect)，输入公司股票代码后进行提问，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 易购 公告编号:2022-020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近日，公司子公司苏宁易购(沈阳)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易购(沈阳)")为公司子公司天津天宁苏宁易购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宁苏宁易购")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为 2,616 万元的担保。

2、本次担保事项主体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主体，已经履行公司内部决议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天宁苏宁易购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12-1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668825360P

公司住所:天津市和平区卫津路北端嘉利大厦 1-601

法定代表人:吴俊

注册资本:14854.90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业;自有房屋租赁;广告业务;制冷空调、家用电器的安装维修;通讯器材、计算机、数码产品维修;汽车修理与维护;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电信业务市场销售、技术服务;废旧家用电器回收;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旅游信息咨询、会议服务、票务代理、包装服务、装卸搬运服务、货运代理、智能卡技术服务、餐饮服务;其他印刷品印制;展览展示服务、摄影摄像服务;以下限分支经营: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天宁苏宁易购为公司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66 亿元，净资产 4.13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7 亿元，净利润-1.69 亿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9.05 亿元，净资产 3.94 亿元，2022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5 亿元，净利润-0.19 亿元。

天津天宁苏宁易购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对债权人的全部债权在最高债权余额人民币 2,616 万元内(含本数)提供抵押担保。

2、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苏宁易购(沈阳)将编号为辽(2020)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724606 号不动产作为抵押物，为抵押权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债权发生期间和最高额限度内与债务人发生的债权(币种不限)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抵押担保责任。

3、担保期限:依据各主合同及合同附件约定。

4、担保范围:包括但是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承诺费、因汇率变动引起的汇率损失等债务人应当向债权人支付的所有款项，以及债权人因实现债权与抵押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是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抵押物处置费、过户费等一切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行为，考虑了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需求，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子公司提供担保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1、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解除的担保，公司审议通过的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870,497.80 万元，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35,697.6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13.57%;公司对上海星图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港币 164,578.5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4.33%，公司将密切关注该笔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2、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0,895.21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0.96%。

3、公司子公司对公司综合授信、融资业务以及合同履约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1,578,791.70 万元。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